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20 万吨矿渣微粉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2105-141021-89-01-487125

建设地点：山西省临汾市曲沃县

验收单位：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 2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120 万吨矿渣微粉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加工制 造类项 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曲沃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曲行政审批[2023]16 号，2023 年 2 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开工，2023 年 6 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山西鑫润水科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在山西省临汾市曲沃县主持召开了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20万吨矿渣微粉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参会单位有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山西宏瑞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和山西鑫润水科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并邀请特邀专家1人，参会人员共计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抽查了工程现场，听取了验收工作情况汇报，经质询与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20万吨矿渣微粉建设项目位于山西省临汾市曲沃县高显镇高显村南山西省曲沃生态工业园区曲沃威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111°25'18.35"，北纬35°41'50.53"。厂区地理条件优越，交通四通八达，十分便利。

2021年5月7日，本项目在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105-141021-89-01-487125。本工程属于新建项目，项目由主体工程区和附属给排水、供电、供热、供气等配套管线组成。占地面积1.41hm²，其中永久占地1.39hm²，临时占地0.02hm²，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

根据现场调查结合建设单位介绍，建设期间共需挖填方总量为 1.24 万 m³，其中挖方 0.62 万 m³，填方 0.62 万 m³，区域内调运后挖填平衡，无弃方。本项目主体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6 月建设完成。总投资 13214.7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1623.81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1 月，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西宏瑞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20 万吨矿渣微粉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3 年 2 月 20 日，曲沃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曲行政审批[2023]16 号”文件对该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中，未单独委托相关单位进行专项设计。

（四）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积极配合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工作，并针对监督检查提出的意见予以认真落实，工程建设的监督检查有力地促进了工程建设任务的顺利完成。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文件，本项目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不需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

施后，工程建设造成的各水土流失区域均得到了有效治理和改善，工程施工过程中未产生明显的水土流失危害，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年6月，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西鑫润水科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随即开展工作，查阅了项目相关资料，于2023年6月至2023年7月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实地查勘和抽查。

编制单位依据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要求，编制完成了《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20万吨矿渣微粉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1.41hm²。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水土保持方案一致。

2. 本项目主体工程于2022年11月开工建设，2023年6月建设完成。项目建设期挖填方总量为1.24万m³，其中挖方0.62万m³，填方0.62万m³，挖填平衡，无弃方，未设置专门的弃土场。

3. 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主要完成：

1) 主体工程区：雨水管80m、土地整治0.03hm²、厂区绿化0.03hm²、防护网苫盖600m²。

4.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13.98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为 3.67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为 0.12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为 0.09 万元，独立费为 9.00 万元，预备费 0.5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5628 万元。

5. 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项目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要求，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86，渣土防护率为 95%，表土保护率不计，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00%，林草覆盖率 2.13%(因实际情况制约，低于标准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水土保持效益。

(七) 验收结论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切实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义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全面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 后续工作要求

1. 建议运行管理单位加强对已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积极落实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资金，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持久发挥效益。对本项目已实施的排水系统定期检查、维护，发现有破损的，要及时修复；发现有淤积的，要及时清除淤积物。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薛建国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 员	韩育宁	山西省水利发展中心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常小魏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李 宁	山西鑫润水科技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周文伍	山西宏瑞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员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席福元	山西通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技术员		施工单位